附件1

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安排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受理时间 | 报送地区及单位 |
| 9月7日 | 淮北、阜阳、淮南 |
| 9月8日 | 蚌埠、滁州、六安 |
| 9月9日 | 宿州、马鞍山、芜湖 |
| 9月10日 | 亳州、黄山、合肥 |
| 9月11日 | 池州、安庆、宿松 |
| 9月14日 | 宣城、铜陵、广德 |
| 9月15日—22日 | 省直及中央驻皖单位 |
| 9月23日—29日 | 省属企业 |

各单位需按以上时间安排（工作日上午8:00—12:00，下午14:30—17:30）报送材料。

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29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受理地点：省国资委412房间。